

# 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6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23年6月1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召开合法、有效。会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现提名施明明、马仪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，在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，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仍将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忠实、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。出席会议的监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#### 1.1 提名施明明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

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## 1.2 提名马仪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

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思科瑞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6月13日